铜王住建发〔2020〕108号

铜川市王益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印发《王益区住建系统脱贫攻坚

“三排查三清零”百日冲刺行动实施方案

（任务清单）》的通知

局属各单位、机关各科室：

现将《王益区住建系统脱贫攻坚“三排查三清零”百日冲刺行动实施方案》和《王益区住建系统脱贫攻坚“三排查三清零”百日冲刺行动任务清单》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立即行动，精心组织，全面落实。

附件：王益区住建系统脱贫攻坚“三排查三清零”百日冲刺行动任务清单

铜川市王益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3月24日

王益区住建系统脱贫攻坚

“三排查三清零”百日冲刺行动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坚决夺取脱贫攻坚战全面胜利，按照区委、区政府统一安排部署，决定在全系统开展以“排查政策落实、工作任务清零，排查存在问题、整改任务清零，排查长效机制，漏点短板清零”为主要内容的“三排查三清零”百日冲刺行动，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行动目标

全面落实扶贫政策，巩固脱贫成果，稳定脱贫基础，实现未脱贫人口全脱贫、已脱贫人口不返贫、非贫困人口不致贫。

二、行动原则

坚持高质量全面收官、零问题决战决胜原则及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以村户为点，以行业为线，以全区为面，实行点、线、面结合，逐点突破，逐线贯通，确保实现面上“清零”。

三、行动标准

对标“六个精准”，坚持“四个不摘”，实现“三落实、三精准、三保障”（识别精准、退出精准、帮扶精准，责任落实、政策落实、工作落实，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安全和饮水安全有保障）,达到“四过硬”（全区过硬、村村过硬、户户过硬、行业过硬）。

四、行动时间

2020年3月20日至6月30日

五、行动内容

(一）排查政策落实，工作任务“清零”

1.剩余贫困人口脱贫“清零”。在现有未脱贫贫困群体中，对照户脱贫标准，全面排查，采取“一户一策一方案”实行精准帮扶。对有弱（半）劳动能力的贫困人口，落实产业补助、光伏扶贫岗位等帮扶措施，促进增收。对完全丧失劳动能力和部分丧失劳动能力且无法依靠产业就业帮扶脱贫的贫困人口，6月底前将低保、医保、养老保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综合社会保障政策全部精准落实到位，做到应兜尽兜、应保尽保，确保剩余贫困人口达标退出。

2.“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问题“清零”。对建档立卡贫困户，加强教育、医疗、住房、饮水方面的政策落实，确保所有农户都能稳定达到“两不愁三保障”；落实行业责任，加强贫困户安全住房监测，3月底前建立农村住房安全动态监管机制，5月底前完成存量危房改造，做到“零危房”。

3.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明确的任务“清零”。加快扶贫项目建设，三年行动《指导意见》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6月底前扫尾“清零”。

(二）排查存在问题，整改任务“清零”

1.全面整改问题。在全省“一查一补两落实”的基础上，持续排查在“三精准”“三落实”“三保障”方面的不足和差距，3月底前建立问题台账，5月底前完成整改任务，需长期整改的，6月底前全面建立长效机制。全面梳理以前年度问题整改情况（2017年16批次265个问题、2018年18批次417个问题、2019年6批次134个问题，问题清单请在如下邮箱下载：用户名：tcwyfp@126.com,密码：wy123456),逐一核实整改措施落实情况，核查整改成效，确保立行立改的问题全部整改到位，长期整改的问题全面建立长效机制，6月底前全部整改到位。

2.化解风险隐患。对近年来国务院扶贫办及省市区有关部门、“12317”社会监督举报电话及信息系统信访管理平台、市长信箱、区脱贫办等方面转办的脱贫攻坚领域群众信访化解处理情况进行全面排查，对上级有关部门转办的各类问题进行重点排查，对排查出的隐患问题逐项解决，6月底前化解到位。

3.完善数据信息。以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为基础，对建档立卡信息数据质量、扶贫项目资金受益户关联情况、镇村户档案资料全面开展排查，做到扶贫系统数据信息纵向一致、行业数据信息横向相符，真实准确。对脱贫攻坚数据信息档案进行完善，厘清数据逻辑关系，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6月底前完成信息档案的完善工作。

（三）排查漏点短板，长效机制建立任务“清零”。

1.防返贫防致贫，健全监测预警机制。按照区脱贫攻坚工作安排和相关程序要求，对存在返贫风险的监测人口、存在致贫风险的边缘人口、稳定脱贫不享受政策户或其他原因收入骤减或支出骤增户加强监测，确保贫困群众稳定脱贫或在出现不可抗风险后，及时得到帮扶救助。

　2.落实各项扶贫政策，健全动态帮扶机制。加强与全区各行业部门的政策对接，扎实落实相关政策，稳产业促增收，使贫困群众稳定长期受益；保权益防受损，长期稳定帮助贫困户增收；防隐患保运转，使群众能享受完善的基础设施；促“两业”强服务，使群众就业稳定、增收明显。

六、行动保障

(一）强化组织领导。严格按照区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安排部署，全局统一组织，各局属单位、各科室具体落实。实行冲刺行动每周报告制度，各局属单位、各科室要细化工作，结合实际制定作战方案，制定具体行动计划，列出时间表，倒排工期，全力抓好工作推进。

(二）强化工作责任。各局属单位、各科室履行好行业线上工作的主体责任，结合职责制定相应措施，加强引导支持，纵向到底，解决各类突出问题；各帮扶责任人要切实担负起村和户点上的工作责任，加大各项具体工作的推进力度。拿出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劲头，在全力冲刺“清零”中对账销号。

(三）强化工作作风。认真贯彻中央关于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和漠视群众利益问题的要求，严防松劲懈怠，克服脱贫摘帽后盲目乐观、麻痹大意、消极厌战等情绪，从严从细从实做好各项工作，对工作中发现的思想不重视、工作进展慢、作风不扎实等问题，按照相关规定严肃追责问责。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 | | |  |  |  |
| 王益区住建系统脱贫攻坚“三排查三清零”百日冲刺行动任务清单 | | | | | |
| **类别** | **种类** | **项目** | **具体任务** | **责任科室 （责任人）** | **完成时限** |
| 三排查三清零 | 排查政策落实工作任务“清零” | 剩余贫困人口脱贫清零 | 1.完成剩余贫困人口的全部退出清零工作。 | 第一书记、全体帮扶干部 | 11月底前 |
| 一收入 | 1.对所有建档立卡贫困户进行“回头看”，严格按照省上《贫困户家庭年人均纯收入核算工作导引》规定的收支明细规范收入算账办法，确保收入算账规范。 | 全体帮扶干部 | 5月底前 |
| 2.对收入下降或支出增加的贫困户，由帮扶干部与涉农镇办、行业部门及时沟通对接，迅速落实产业就或综合保障措施、确保收入在4000元以上稳定增长。 | 全体帮扶干部 | 6月底前 |
| 两不愁 | 1.帮扶干部每月入户落实帮扶措施，解决具体困难。 | 全体帮扶干部 | 长期坚持 |
| 2.协助村“四支队伍”召开会议，对收入有保障但出门购物有困难的老年、残疾、兜底贫困户的人群进行摸底研判，建立台账，通过“四支队伍”、帮扶干部等力量及“社会扶贫网”等平台解决好具体生活困难。 | 第一书记、全体帮扶干部 | 4月底前 |
| 住房安全有保障 | 1.组织对全区所有农户逐户开展排查：一查所有农户家庭是否存放房屋安全相关认定证件；二查安全住房认定证件填写、盖章是否规范有效；三查认定证件是否与现居住房屋现状相符；四查危改户是否验收、资金是否发放到位；五查通过购置、置换、租赁等其他途径解决安全住房的相关资料是否完善有效；六查群众对房屋安全认定是否认可，对有疑惑的群众要通过政策宣传或进行安全鉴定等方式使群众认可；七查已经排查出C、D级住房是否已完成改造等情况：八查是否有新增无安全住房户；对排查出的问题建立整改台账，落实一对一责任人盯办，4月底之前全部清零销号。同时，建立全区农户安全住房动态监测机制并抓好落实。 | 城乡建设科 | 4月底前完成并长期坚持 |
| 就业扶贫 | 1.对未外出务工贫困人员建立“一对一”帮扶责任机制，3月底前实现清零，并建立工作台账。 | 全体帮扶干部 | 3月底前 |
| 2.完成建档立卡贫困户中有劳动能力和务工需求贫困家庭每户至少一人实现稳定就业目标，并建立工作台账。 | 4月15前完成并长期坚持 |
| 3.深入开展技能培训摸底排查，建立培训动态台账，开展订单、定向式技能培训，通过培训促进就业。 |
| 排查存在问题 整改任务“清零” | 全面整改问题 | 1.在全省“一查一补两落实”的基础上，持续排查在“三精准”“三落实”“三保障”方面的不足和差距，3月底前建立问题台账，5月底前完成整改任务，需长期整改的，6月底前全面建立长效机制。 | 局办公室、城乡建设科、 | 6月底前 |
| 2.全面梳理以前年度问题整改情况（2017年16批次265个问题、2018年18批次417个问题、2019年6批次134个问题）逐一核实整改措施落实情况，核查整改成效，确保立行立改的问题全部整改到位，长期整改的问题全面建立长效机制。 |
| 化解风险  隐患 | 纪律作风风险化解。开展扶贫领域纪律作风和侵害群众利益专项整治，防范涉贫腐败现象发生。 | 局办公室、各局属单位、各科室 | 及时处置长期坚持 |
| 完善数据  信息 | 配合相关部门对脱贫攻坚数据信息档案进行完善，理清数据逻辑关系，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6月底前完成信息档案的完善工作。 | 城乡建设科、全体帮扶干部 | 6月底前整改到位并长期 坚持 |
| 三精准 | 识别精准 | 对象核查 | 对2016年以来各次户识别资料全面核查,包括稳定脱贫不再享受政策户、特殊情况纳入户以及个人申请但未纳入户,做到程序规范、资料完整、群众知晓、有据可查。 | 全体帮扶干部、局办公室 | 5月底前 |
| 脱贫精准 | 存户核查 | 对2016年来各次退出的村、户档案资料全面核查,做到程序规范、资料完整、群众认可、有据可查。5月底之前全面精准达标并长期坚持。 |
| 帮扶精准 | 信息精准 | 全面核查库(国办系统、省办平台)、册(帮扶手册)、实(贫困户家庭实际情况) 、证(贫困户家庭主要证件)、说(贫困户答询)五个环节,家庭基础信息和历年来主要帮扶措施、纳入和退出时间、历年来收入算账等帮扶信息,做到“库册实证说”相一致。 |
| 政策精准 | 1.全面核查每户致贫原因、生产资料、劳动能力情况和主要帮扶措施是否做到因户因人施策、措施是否落实、贫困户是否说的清,逐户逐人研判,及时补差补弱。 |
|  |  |  | 2.成效精准。帮扶干部每月上门一次并及时填写帮扶手册,使贫困户对帮扶干部认可,对帮扶成效满意,做到随机入户访谈,及时补差补弱。 | 全体帮扶干部、局办公室 | 5月底前 |
| 3.驻村工作精准。核查派驻第一书记或驻村工作队队长、队员是否精准、所有村“四支队伍”成员是否做到“四个一口清” (即村情、户情、政策、工作)、本村所有农户是否都熟悉他们、群众对驻村人员是否满意,做到随机入户走访和访谈,及时补差补弱。 |
| 三落实 | 责任落实 | 部门责任 | 对脱贫攻坚政策、项目、资金全面核查:一是在行业扶贫政策落实中是否组织本行业全体干部持续参与,做到尽锐出战;二是对本系统承担的脱贫攻坚任务和问题整改的研究部署、协调推动、精准落实和工作台账建立情况;三是对本系统包村工作及干部驻村、干部结对帮扶工作的研究部署、监督管理、协调推动情况以及主要领导和班子成员每月一次到包扶村研究解决问题的制度落实情况。对以上核查发现问题,及时补差补弱。 | 区住建局 | 4月底前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
| 帮扶单位 责任 | 全面核查:一是对派驻第一书记和驻村工作队员不再进行调整;二是对2016年度以来确定的帮扶计划实施情况进行核查;三是选强配硬驻村工作队员,确保作用发挥,四个“一口清”精准掌握;四是对今年帮扶计划特别是村集体经济发展及贫困户产业就业进行再梳理,各帮扶干部对贫困户今年帮扶措施再细化,单位班子成员定期到村开展调研、解决问题。 | 区住建局 | 5月底前 |
| 政策落实 | 政策梳理 | 2016年以来实施的危房改造扶贫政策进行全面排查,做到不漏一村一户且政策落实精准、政策成效稳定持续、政策资金资产安全。4月15日前建立排查问题台账, 5月底之前全部整改到位并长期坚持。 | 城乡建设科 | 5月底前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
| 工作落实 | 脱贫档案 | 严格按照《脱贫攻坚档案收集整理实施细则》要求,对各自2016年以来承担的脱贫攻坚工作(含帮扶工作)各类档案资料收集整理,形成共和国脱贫档案。 | 局办公室、城乡建设科、第一 书记 | 5月底前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
| 责任 追究 | 按照责任唯一原则,履行好工作落实责任和相关领导责任,主要领导要强化责任担当,增强必胜信心,切实扛起责任,亲自抓、抓到底,慎终如始,善做善成。对不担当不作为、不严不实、行动迟缓、作风漂浮等给全区脱贫攻坚大局造成影响的,实行责任倒查,层层追溯查究,严肃问责,绝不姑息。 | 区住建局 | 长期坚持 |